

证券代码：002267

证券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17-018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3.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 11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5 名、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4 人，代表公司股份 717,919,445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4.556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公司股份 2,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谦益先生主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有：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郝晓晨先生；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陕西华山创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郑风雷先生；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叶晓兰女士；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梁倩女士被授权代表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二、会议的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 01	方嘉志	717, 921, 545	99. 9999	是
1. 02	史宝红	717, 919, 445	99. 9997	是
1. 03	任妙良	717, 919, 445	99. 9997	是

1. 1 选举方嘉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717, 919, 445票，网络投票表决同意2, 100票，合计717, 921, 545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 9999%。

1. 2 选举史宝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717, 919, 445票，网络投票表决同意0票，合计717, 919, 445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 9997%。

1. 3 选举任妙良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717, 919, 445票，网络投票表决同意0票，合计717, 919, 445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

方嘉志先生、史宝红女士、任妙良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律师朱小洁、张雪晶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附件：简历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

附件：简历

方嘉志先生简历

方嘉志先生，汉族，1967年9月出生，陕西华县人，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全国一级注册建造师。1989年7月至1993年3月，在中国石油第一建设工程公司工作；1993年3月至2011年4月，在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基建办主任、调度指挥中心项目部项目经理、发展计划部部长、项目建设四部项目经理兼应急储备项目筹备组组长；2011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发展计划部部长、项目建设四部项目经理兼应急储备项目筹备组组长；2011年12月至2016年12月，在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规划发展处临时负责人、规划发展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兼任项目开发中心主任；其间，2014年7月至2017年1月，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12月至今，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年2月至今，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方嘉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史宝红女士简历

史宝红女士，汉族，1964年8月出生，陕西华县人，高级经济师、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2月至2001年7月，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后勤部部长；2001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处经理、党支部书记，其间，2003年5月至2006年1月，任靖西二线扩建运输工程项目部经理，2009年8月至2012年7月，任咸阳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处临时负责人；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15年1月至今，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处处长；2012年9月至今，任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铜川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

史宝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任妙良女士简历

任妙良女士，汉族，1966年7月出生，山西稷山人，高级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2007年8月至2012年6月，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其间2010年1月至2012年6月，兼任渭南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处临时负责人；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15年1月至2016年3月，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12年6月至今，任渭南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2017年1月，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陕西燃气集团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年2月至今，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渭南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

任妙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